

## 客家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42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17樓

聯絡人：李良貞

聯絡電話：02-8995-6988分機549

電子信箱：ha0087@mail.hakka.gov.tw

傳真：02-89956979



受文者：雲林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4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客會文字第105000556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105D003297\_105D2001610-01.doc、105D003297\_105D2001611-01.doc)

主旨：檢送研商「105年全國中小學客家藝文競賽」籌備會議紀錄及實施計畫各乙份，請轉知轄內各國民中、小學暨幼兒園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案係本會105年3月21日客會文字第1050004230號開會通知單後續辦理事項。

二、旨揭競賽實施計畫重點摘述如下：

(一)比賽時間及承辦學校：

1、初賽：

(1)北區：105年10月22日(星期六)舉行，桃園市中壢區大崙國民小學承辦。

(2)中區：105年10月15日(星期六)舉行，臺中市石岡區土牛國民小學承辦。

(3)南區：105年10月22日(星期六)舉行，臺南市安南區海佃國民小學承辦。

(4)東區：105年10月15日(星期六)舉行，宜蘭縣宜



蘭市育才國民小學承辦。

2、總決賽（含頒獎）：105年11月19日（星期六）舉行，南投縣魚池鄉五城國民小學承辦。

（二）報名時間及方式：各分區初賽及總決賽皆採線上報名（網址為<http://school.hakka.gov.tw>），各分區初賽報名截止日期均為105年9月14日（星期三）止。

三、請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依參賽地點路途遠近，酌給各校參與人員公假（差）1至3天課務排代。

四、本活動原則循往例，由本會與初賽、總決賽主辦單位以經費分攤方式共同辦理，上開主辦單位分攤經費至少為新臺幣5萬元整。

五、106年度主辦單位：北區初賽為新北市政府，中區初賽為苗栗縣政府，南區初賽為嘉義縣政府，東區初賽為臺東縣政府及總決賽為桃園市政府；並請上開單位將相關分攤經費納入106年度預算。

正本：教育部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臺北市南港區胡適國民小學、新竹縣竹東鎮上館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內埔鄉內埔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壽豐鄉壽豐國民小學、高雄市三民區莊敬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大崙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石岡區土牛國民小學、臺南市安南區海佃國民小學、宜蘭縣宜蘭市育才國民小學、南投縣魚池鄉五城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會傳播行銷處、文化教育處

2016-04-15  
交 15:28:21 文章